

朋友圈里的减肥“神药”

里面含有违禁品,两人获刑

通讯员 吴瑾
金华政法融媒体中心 项雅琦

近期,磐安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的多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“韩国处方减肥药”案终于尘埃落定,微商徐某、林某因犯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。

2021年8月,磐安的江女士在手机上看到有人推广一款“韩国处方减肥药”,心动了,就添加了卖家徐某的微信,花575元购买了15包减肥产品。几天后,她收到了货,包装上没有标注生产厂家、国药准字号、销售许可号等信息。

服用一段时间后,江女士出现了头晕心慌、食欲不振、手脚发麻等症状,怀疑减肥产品有问题,遂向磐安县市场监管局举报。相关部门迅速展开侦查工作,并将减肥产品送往鉴定机构。经鉴定,产品中含有国家禁止添加的麻黄碱、咖啡因、氢氯噻嗪等食物禁止添加成分。很快,警方抓获犯罪嫌疑人徐某。

据徐某交代,2019年,徐某和微商林某聊天时,听说“韩国处方减肥药”效果不错,已发展数十名下级代理商。徐某觉得有利可图,便成了林某的下级代理商,将林某提供的文案发在朋友圈宣传,顾客通过微信找徐某下单。以Q9

为例,徐某以450元30包的价格从林某处购买这款产品,再以1050元30包的价格出售,至案发其共获利近8万元。

经查,“韩国处方减肥药”是一款由不同种类和数量的药品包装好的药包,一般有5到10粒,由A、B、D、E、J、H、K、Q等前缀加上药片数量表示型号,字母越靠后效果越强。

2021年12月,犯罪嫌疑人徐某、林某涉嫌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罪案被移送磐安县检察院审查起诉。全面审查卷宗材料后,办案检察官讯问了徐某、林某,二人都如实供述了销售“韩国处方减肥药”的事情经过,但均称当初不知道该减肥产品含有毒有害成分。

为准确定罪,检察官对二人微信聊天记录及各自的供述进行详细调查。据徐某交代,成为代理商时,林某曾将“韩国处方减肥药”的成分表发给每一个代理。“因为是韩文,我翻译过一小段,有搜索到一些维生素和植物提取成分,看起来挺健康的。”收到客户有头晕心慌的不良反应时,林某回复说,“这是正常反应,因为减肥药里面添加了一些对人体有害的东西,导致这些不良反应,但是减肥药本来就得少吃多拉。”

检察官认为,林某销售的减肥药仅用透明塑料袋包装,且包装上没有品名、合格证、生产日期等信息,作为销售

人员,应当意识到其销售的减肥药系没有安全保障的食品、保健品,可能危害人体健康和安全。且二人掌握“韩国处方减肥药”的成分表,完全有能力采取翻泽等措施确认减肥药的成分。已有数十名人员向其反映服用该减肥药后出现心跳加快、手麻、飘飘然等不良反应,二人以减少服药量、多喝水予以回复,认为这些反应没有大危害,仍继续在朋友圈宣传、售卖,足以认定二人具有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的主观明知。

为认定涉案金额,检察官与侦查人员多次沟通,将减肥药药丸送至鉴定机构鉴定,并逐一翻译减肥药成分。围绕徐某、林某的资金流向,结合其销售减肥药的起止时间、销售情况、物流信息、银行流水、交易记录等客观证据,结合犯罪嫌疑人及涉案人员的供述、证人证言,最终认定其全部犯罪金额。

日前,法院作出判决,因犯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罪,被告人林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,并处罚金51万余元,承担惩罚性赔偿金259万元;被告人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十个月,缓刑二年,并处罚金26.2万元,对林某应支付惩罚性赔偿金259万元中的83万元承担连带赔偿责任,另行支付惩罚性赔偿金48万元。两人均在国家级媒体上就其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的行为赔礼道歉。

主播违约停播 被索高额违约金

通讯员 李蔼媚 李赛佳
台州政法融媒体中心 王婉依

本报讯 近日,温岭市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因主播直播时长不足引发的合同纠纷案,判决主播张某向传媒公司支付违约金30万元。

2021年2月,温岭某传媒公司与主播张某签订《演艺经纪合同》,约定张某为其独家直播4年,公司支付合作费40万元,张某需保证每月直播天数为26天,时长为180小时。若违约,张某需返还40万元合作费并支付300万元违约金。

合同履行期间,张某前期直播收益显著,但自2023年6月起多次停播,直播时长远远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时长和天数。2024年4月,张某彻底停播。传媒公司便将张某诉至温岭法院,要求张某返还合作费4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300万元。

庭审中,公司主张投入了大量资源包括引流、刷礼物等来包装张某,其停播行为违反合同约定并导致公司预期收益落空。张某辩称合同条款显失公平,合同约定的违约金过高,且其因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履约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合同经双方签字确认,关键条款已加粗提示,不属无效格式条款。张某长期停播构成根本违约,但违约金应综合实际损失、履约情况调整。由于张某已经直播两年多,合同已部分履行,且张某并非恶意违约,传媒公司亦未充分证明实际损失,最终判决张某返还合作费17.5万元,并支付违约金30万元。

法官介绍说,由于直播行业的时效性和商业性,主播的稳定直播对于经纪公司获取收益和商业运营至关重要,因此网络主播与经纪公司之间签订的合同往往约定较高的违约金,签约主播一旦违约可能面临高额赔偿。进入诉讼后,在违约主播抗辩违约金过高的情况下,法院会依据民法典相关规定,对违约金金额是否合理进行审查,综合考虑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间及合同履行情况、当事人的过错程度、公司前期对网络主播发展的投入、公司的预期收入、网络主播在合作期内从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等因素,根据诚信原则和公平原则,酌情确定违约金数额。

梅园里, 法官为兄弟俩“分家”

通讯员 茹玉 江楠

本报讯 近日,一起分家析产纠纷在安吉县杭垓镇的梅园里巡回审理。

赵家兄弟的父母生前有过嘱咐,让兄弟二人协商分割其名下的几亩林地和一些存款。但这笔财产如何分配?林地如何分界?兄弟二人各执一词。父母存款原本都在弟弟名下,起了争执后,弟弟就不愿分这笔钱了。今年1月,无奈的哥哥将弟弟诉至法院。

考虑到此类纠纷在农村较为典型,安吉县人民法院决定将庭审现场搬到当事人所在村的梅园里,并邀请村民旁听,擦亮“梅好邻里”社会治理品牌。

开庭前,法官一行人前往争议林地,实地勘验边界、估算面积,为后续审理、调解打下基础。庭审现场,经过法庭调查与辩论,法官结合勘验结果从亲情、法律、乡俗三方面耐心疏导。

“父母留下的不仅是财产,更是手足情分。争一时得失,伤了血脉亲情,值得吗?”法官的一席话让兄弟二人陷入沉默。最终,兄弟二人都选择“退一步,兄弟情还在”,并就财产分割达成调解协议。签字时,兄弟俩的手紧紧握在一起。

“乡亲们,分家析产纠纷多因事前无约定。若明确写下书面协议,或兄弟间提前协商,许多矛盾就能避免……”庭审结束后,法官向村民讲解家事案件的法律要点,强调书面协议和互谅互让的重要性。

“梅花五瓣,象征团结。家庭、邻里若能像这梅花一样,互敬互让、共御风霜,何愁家庭和睦、乡村不和?”法官以梅喻理,引来阵阵掌声。

“温柔乡”里的罪恶陷阱

传播淫秽物品牟利,团伙被端

见习记者 蓝昕宇
通讯员 厉可盈 张敏华

深夜12点,一个名为“温柔乡”的聊天直播间内,主播“陪陪”嗲声嗲气地说着一些羞答答的话,吸引一些网友围观。而在这个直播间背后,是一个分工明确的网络色情传播团伙。近日,天台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对该团伙利用社交软件进行“一对一”色情直播、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件提起公诉。

2022年,武某某在“某语派对”“某鼠派对”“某蔻”等网络聊天平台内开设多个聊天直播厅,这些直播厅以“女儿国”“晚风吟”“温柔乡”等名字命名,吸引用户进入。

武某某还招募郭某某等十几名主播,24小时轮流排麦直播,吸引“老

板”刷礼物,同时还雇佣肖某某对主播进行管理,并由张某某、刘某某对主播每日的工作情况进行统计、发放工资。

“哥哥,如果刷一个嘉年华,下播后还可以和妹妹聊天。”直播中,主播会引导刷礼物较多的“榜一大哥”添加其私人联系方式,再通过微信、QQ等发送淫秽视频作为“回馈”,甚至还能视频裸聊,收费根据时长不同从188元到1000元不等。

截至案发,该团伙共发送淫秽视频1600余个,非法获利14万余元。

办案过程中,检察官充分发挥检察职能,在批准逮捕武某某后,全面引导侦查机关补充侦查,针对案件证据收集、固定等工作提出意见,推动公安通过技术手段追踪平台数据流

向,确保涉案电子数据能够及时收集、相关鉴定能够及时有效作出等。经过近一年的缜密审查,近日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。

“这类犯罪呈现高度隐蔽化特征。”检察官指出,犯罪团伙不仅使用暗语沟通,还采取跨平台跳转、分段式服务等手段逃避监管,部分主播甚至建立“客户分级体系”,依据打赏金额提供差异化色情服务。

经天台县人民法院审理,因犯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,被告人武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,并处罚金5万元;肖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,并处罚金5000元;张某某、刘某某、“陪陪”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至八个月不等,适用缓刑,并处罚金1.2万元至6000元不等。

片场说法

近年来,东阳市公安局湖溪派出所持续深化“共富警务”。乡村景点临近横店影视城,剧组前来拍短剧带动乡村共富,民警主动走访交流排忧解难,助力影视旅游业蓬勃壮大。图为民警在片场向演职人员宣讲反诈常识。

通讯员 徐步文

